

叶县辛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辛店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和市、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工作责任，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要求，创新方式方法，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注，党委、政府工作重点，积极、有序、稳妥、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现将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辛店镇按照“格式规范、内容全面、数据准确”的要求，2023 年度全镇共公开政府信息 54 条。同时借助“云上叶县”、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发布了 496 条乡镇信息，包含了政府决策、惠民政策、财政信息、民风民俗、重要活动等。在省市县级以上媒体发稿 170 篇，荣获为 2023 年度全县对上供稿先进单位。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镇明确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的工作制度，加强工作规范。2023 年，我镇收到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业务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深入推进“五公开”，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年度工作重点，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二是抓好运营政务公开网站，按时完成各栏目动态更新，确保更新内容质量。三是加强日常管理。安排专人定期开展历史稿件错敏排查，做好网站日常巡检和监测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充分利用乡政务服务大厅，通过印发办事手册、张贴办事流程图，为群众提供查询信息的便利服务。二是在“辛店镇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各种惠民信息，完善辛店镇政务公开信息，及时发布各类需要公开的重点工作信息。

（五）监督保障。强化督导检查，健全常态化监管机制。认真落实专人值班和人工读网制度，对错链、死链和不良链接等重点内容常态化开展排查整治，加强日常监测，确保政务信息安全和信息规范。同时充分发挥考核促工作落实机制作用，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加强考核管理，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23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表现在：一是部分专栏信息内容不丰富，更新较慢等问题；二是宣传力度不够，群众知晓率还不高；三是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

（二）改进情况

一是规范工作，丰富公开内容。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做好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加强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利用多种媒体平台积极宣传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内容，使社会公众进一步了解信息公开的内容，引导其正确行使知情权。三是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力度，加强工作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组织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市、县开展的政务公开专题培训、依申请公开专题培训等，提高工作人员的素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